

证券代码: 300458

证券简称: 全志科技

公告编号: 2016-0316-009

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16年3月15日召开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<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议案》,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27,975,383.67元,扣除当年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,010,805.80元,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7,964,577.87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04,449,860.88元,扣除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24,000,000.00元,截至2015年12月31日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8,414,438.75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,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成长发展阶段,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,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,董事会拟定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,000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,200万元(含税)。

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!

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16日